**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对“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异议回复函**

**投诉调查处理决定**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

**投诉人名称：**广东基纳建设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03MA51NHXA04

**法定代表人：**廖忠利

**投诉人地址：**梅州市梅县区新县城大新城第一期一区18B号地大新路（家佳圆)B栋B4号复式店铺2楼201室

**被投诉人（招标人）名称：**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426MA4UWXL34J

**法定代表人：**张良平

**被投诉人地址：**平远县大柘镇广州南沙（平远）产业转移工业园

二、投诉人的投诉事项及主张

投诉人广东基纳建设有限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上午8:50时送来的关于“关于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高新区H地块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异议回复函的投诉书”收悉。

**1.投诉事项：**

（1）评标委员会违反本项目招标文件6.4否决投标条件的有关规定否决其公司的投标；

（2）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文件没有按规定公示。

**2.投诉请求（主张）：**

（1）请求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责令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对其公司的投标文件重新进行评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和本项目招标文件6.4否决投标条件重新确认其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责令招标人补充公示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文件。

三、被投诉人的答辩及请求

 **1.** [**被投诉人**](https://www.tianyancha.com/company/3042045210)**答辩：**

（1）评标委员会违反本项目招标文件6.4否决投标条件的有关规定否决其公司的投标问题

根据招标文件前附表第1.20条：“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必须与招标人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一致，投标价不能低于工程成本、高于招标控制价。”及招标文件5.3.2条：“投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有关工程计价表格格式要求编制（GB50500-2013计价规范投标报价使用的表格）”，对应招标文件6.4 否决投标条件第2点形式评审环节第17点要求：“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报价，投标文件重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辨别不清；扫描件不符合5.1~5.4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一致认定广东基纳建设有限公司不符合招标文件6.4第17点要求的规定。经核，未发现评委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文件没有按规定公示问题

本项目已按照《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公开的管理规定》的规定，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公示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请通过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zbtb.gd.gov.cn/login查阅。

**2.请求：**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我司的答辩，对上述答辩内容进行核实。

**四、调查认定的基本事实**

我局于2022年12月2日决定予以受理投诉，依法受理该投诉事项，投诉人广东基纳建设有限公司仅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6.4否决投标条件并没有“投标报价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不一致”的条款内容作为与投诉有关的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另附有于11月22日向招标人提出的异议书及招标人于11月23日作出的异议回复函。经对本次招标活动的相关材料进行调查核实，调查事实情况如下：

**（一）评标委员会违反本项目招标文件6.4否决投标条件的有关规定否决其公司的投标问题**

1.经审查招标人广东平盛园区开发有限公司的招标文件：**一是**招标文件第一章1.20投标价：“投标人在投标报价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数量必须与招标人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一致，投标价不能低于工程成本、高于招标控制价”；**二是**招标文件第五章投标文件5.3.2：“投标人须按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有关工程计价表格格式要求编制（GB50500-2013计价规范投标报价使用的表格）”；**三是**招标文件第六章开标、评标、定标6.4 否决投标条件2.形式评审环节（17）要求：“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报价，投标文件重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辨别不清；扫描件不符合5.1～5.4要求的”系列规定，对工程量清单编制方面均有明确要求。

2. 经审查投诉人广东基纳建设有限公司的投标文件，在分部分项工程和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与计价表中的排水工程项目第,27，28项中的项目编码不一致，投标文件里面27，28项目编码分别为041102002001和041102033001，而招标文件里面27,28项目编码规定为041102002004和041102033002。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报价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确实与招标文件的编码不一致。

3. 经审查评标资料，评标委员会评审后一致认定贵司的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开标、评标、定标6.4 否决投标条件2.形式评审环节（17）要求：投标报价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与招标文件中提供的不一致。评标委员会不通过投诉人广东基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审查。

**（二）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文件没有按规定公示问题**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网站上（http://www.gzggzy.cn/jyywjsgcszgczbhxrgs/913546.jhtml）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站上（http://zbtb.gd.gov.cn/login）可查询，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的信息已经载明了如下内容：单位名称、投标报价、评标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项目负责人姓名/资格证书编号和资质及证书编号。

**五、处理依据及意见**

**（一）评标委员会违反本项目招标文件6.4否决投标条件的有关规定否决其公司的投标问题方面**

根据《招标投标法》第27条规定，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及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清单计价规范》6.1.4中的规定，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工程量清单填报价格。项目编码、项目名称、项目特征、计量单位、工程量必须与招标工程量清单一致。故贵司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第六章开标、评标、定标6.4 否决投标条件2.形式评审环节（17）要求：“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报价，投标文件重要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辨别不清；扫描件不符合5.1～5.4要求的”系列规定》。投标报价填写的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编码确实与招标文件的编码不一致。

**（二）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文件没有按规定公示问题方面**

依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公开的管理规定》（粤建规范[2018]6号）中的“二、投标文件公开（一）公开内容。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中标候选人产生后,招标人公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文件,应当载明下列内容：1.中标候选人名称、投标报价、质量、工期(交货期)；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姓名及其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4.招标文件规定公示的其他投标内容”。符合《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全过程信息公开的管理规定》（粤建规范[2018]6号）文第二点规定的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六十一条“……行政监督部门应当自收到投诉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受理投诉，并自受理投诉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作出书面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行政监督部门应当予以驳回”以及《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国家发改委等7部委令第11号）第二十条：“行政监督部门应当根据调查和取证情况，对投诉事项进行审查，按照下列规定做出处理决定：（一）投诉缺乏事实根据或者法律依据的，或者投诉人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驳回投诉”和本次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本单位调查和取证情况，对投诉事项进行审查，作出决定如下：

依法驳回投诉人广东基纳建设有限公司的投诉。

若贵公司对上述投诉处理决定不服，可自收到本处理决定之日起60日内向平远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在六个月内直接向兴宁市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年12月2日

**文书收（送）回证**

|  |  |
| --- | --- |
| **文书名称及件数** | 关于对“广东梅州平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三期）项目异议回复函投诉”调查处理决定 |
| **收（送）方式** |  |
| **签收单位** |  |
| **签收人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 | 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方式： |
| **发（寄、送）文人签字** |  |
| **文书收送日期** |  年 月 日 |
| **备注：** |

 平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